

证券代码：300657

证券简称：弘信电子

公告编号：2019-090

厦门弘信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申请融资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厦门弘信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申请融资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该议案同意为全资子公司厦门弘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弘汉光电”）、控股子公司厦门鑫联信智能系统集成有限公司（简称“鑫联信”）、控股子公司江苏弘信华印电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弘信华印”）申请融资授信提供担保，具体如下：

序号	被担保人	债权人	担保额度
1	弘汉光电	兴业银行厦门新港支行	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
2	弘信华印	中国银行镇江润州支行	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
3	鑫联信	厦门市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不超过人民币 1,500 万元
合计			不超过人民币 6,500 万元

以上担保额度中，因子公司贷款到期续签担保合同的担保额度不超过 5,000 万元，新增授信的担保额度约不超过 1,500 万元。

本次担保尚未签署协议或相关文件，公司授权董事长全权代表公司在批准的担保额度内签署有关合同及文件。

本次担保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厦门弘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被担保人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厦门弘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562849540D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翔岳路 23 号 A-14 栋三楼东侧

法定代表人：李奎

注册资本：1 亿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1 年 1 月 5 日

经营期限：2011 年 1 月 5 日至 2031 年 1 月 4 日

主营业务：智能移动终端及相关部件、电子元器件的设计、生产、销售；智能移动终端供应链整合方案设计及实施；经营各类商品及技术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名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商品及技术除外。

2、与本公司关系

系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本公司持股 100%。

3、弘汉光电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统计区间	2019 年 3 月 31 日 (未经审计)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67,418	59,778
负债总额	49,576	42,531
其中：融资贷款总额	5,385	222
流动负债总额	49,237	42,140
净资产	17,842	17,247
项目/统计区间	2019 年 1-3 月 (未经审计)	2018 年 1-12 月 (经审计)
营业收入	21,629	77,073
营业利润	610	5,203
利润总额	610	4,886
净利润	595	4,411

（二）江苏弘信华印电路科技有限公司

1、被担保人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江苏弘信华印电路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100346165419R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镇江市润州区南徐大道 308 号-1

法定代表人：李毅峰

注册资本：4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5 年 7 月 1 日

经营期限：2015 年 7 月 1 日至 2065 年 6 月 30 日

主营业务：新型仪表元器件（刚挠结合板、挠性印制电路板）的生产、销售；电子产品的设计、生产、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与本公司关系

系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持股 54%，镇江华印电路板有限公司持股 35%，钱小进持股 6.5%，黎军持股 2%，朱桂云持股 0.5%，陈彪持股 0.5%，郑冬华持股 0.5%，李胜伦持股 0.5%，胡菊霞持股 0.5%。

3、弘信华印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统计区间	2019 年 3 月 31 日 (未经审计)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21,744	21,084
负债总额	24,392	23,417
其中：融资贷款总额	6,810	7,600
流动负债总额	22,748	21,564
净资产	-2,647	-2,333
项目/统计区间	2019 年 1-3 月 (未经审计)	2018 年 1-12 月 (经审计)
营业收入	3,784	12,036
营业利润	-457	-2,671
利润总额	-457	-2,740
净利润	-314	-2,526

（三）厦门鑫联信智能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1、被担保人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厦门鑫联信智能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051187709X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翔星路 88 号台湾科技企业育成中心南 E601A 室

法定代表人：李奎

注册资本：15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2 年 11 月 06 日

经营期限：2012 年 11 月 06 日至 2062 年 11 月 05 日

主营业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集成电路制造；光电子器件及其他电子器件制造；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电子真空器件制造；其他电子设备制造；影视录放设备制造；音响设备制造；电视机制造；雷达及配套设备制造；通信系统设备制造；通信终端设备制造；计算机零部件制造；其他计算机制造；灯用电器附件及其他照明器具制造；电气信号设备装置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其他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其他未列明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光电子产品制造；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集成电路设计；数字内容服务；其他未列明信息技术服务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五金产品批发；电气设备批发；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批发；通讯及广播电视设备批发；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批发；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汽车租赁（不含营运）；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其他未列明的机械与设备租赁（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

2、与本公司关系

系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持股 51%，刘开发持股 24.5%，刘虎持股 14.7%，郭进持股 4.9%，黎忠良持股 4.9%。

3、鑫联信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统计区间	2019 年 3 月 31 日 (未经审计)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547	3,557
负债总额	405	697
其中：融资贷款总额	0	0
流动负债总额	382	674
净资产	3,142	2,860

项目/统计区间	2019 年 1-3 月 (未经审计)	2018 年 1-12 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876	5050
营业利润	226	1,082
利润总额	226	1,129
净利润	196	907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针对本次担保事项，尚未签订相关担保协议或文件。

四、董事会意见及对公司的影响

1、提供担保的原因

公司为上述子公司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其业务发展需要，以满足其资金需求，提升其综合竞争力，有利于支持上述子公司经营发展，也符合公司的整体发展战略。

2、董事会意见

在对被担保方资产质量、经营情况、行业前景、偿债能力等进行全面评估的基础上，董事会认为：上述被担保方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控制权，能对其进行有效监督与管理，且经营前景向好，担保风险可控。公司作为控股股东为支持其经营发展提供融资担保，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同时，本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要求控股子公司弘信华印的高管股东及鑫联信的少数股东提供反担保，从而进一步降低财务风险，亦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3、提供反担保的情况

弘汉光电为公司并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未要求其提供反担保。

公司将要求控股子公司弘信华印的高管股东及鑫联信的少数股东按其持股比例提供反担保。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关于为子公司申请融资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涉及为子公司担保事项符合公司经营业务的发展需要，符合交易当时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的相关制度，且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及长远发展，未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因此，同

意将《关于为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认为，为缓解子公司的资金压力，公司为子公司向金融机构或类金融企业等提供最高额担保，均是以解决子公司资金需求为出发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董事会对该议案的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厦门弘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相违背的情况。因此，同意《关于为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六、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现承担担保责任的担保金额为 44,420.33 万元，占公司 2018 年未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74.47%，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18.40%，均为本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及子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无逾期对外担保，也无涉及诉讼的担保。

七、其他

此担保事项披露后，公司将会及时披露相应的进展公告。

八、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函；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厦门弘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6 月 10 日